

证券代码：833539

证券简称：大方生态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钟科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.9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林海波因出差缺席；
- 3.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，和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

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对现行有效的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对以下制度进行修订：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、《利润分配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上述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，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91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重庆华立万韬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吴建军、卢良友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重庆华立万韬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0 日